宁夏回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宁工信函〔2019〕182号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同意成立“银川都市圈新材料产业联盟”的批复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成立银川都市圈新材料产业联盟的请示》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单位牵头，联合北方民族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宁夏大学光伏材料重点实验室、宁夏材料研究学会、银川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杉杉能源（宁夏）有限公司、平罗县滨河碳化硅制品有限公司、宁夏和兴炭基材料有限公司等单位共同发起，组建银川都市圈新材料产业联盟。

二、银川都市圈新材料产业联盟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提升产业集聚水平和整体竞争力为目标，以促进银川都市圈内各城市间产业分工协作为导向，通过产业链有效整合及创新资源优化组合，推动形成优势互补、各有所长、相互配套、协同发展的都市圈产业协同联动发展格局。

三、银川都市圈新材料产业联盟接受自治区重点产业联盟

指导委员会（办公室设在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工作指导，促进产业协同配套、创新资源共享、技术研发和知识产权协同应用，推动建设高质量产业集群、促进区域一体化协调发展、积极对接国家和自治区发展战略，打造我区新材料产业竞争新优势。

四、银川都市圈新材料产业联盟要依法依规制定《联盟章程》，健全内部运行机制，规范运作，坚持创新，在平等、互利、合作、开放的基础上，促进联盟成员共同进步，共赢共荣。

专此批复。

宁夏回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9年6月17日

（此件公开发布）